

证券代码：688376

证券简称：美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5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6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沈明明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该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正常商业行为，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具有控制权，风险总体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进度的事项系基于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相关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